

##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鉴于 2025 年度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情况，为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03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召开了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完成净利润 77,493,274.13 元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49,388,085.91 元；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5,182,407.67 元，当年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0 元，加上年

初未分配利润-444,418,162.56 元，减去 2025 年实施利润分配 0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59,600,570.23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同时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整体环境及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，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5,182,407.67	11,116,288.93	17,839,033.25
研发投入（元）	124,375,086.87	116,305,087.90	107,396,228.51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725,482,098.39	1,587,769,530.70	1,517,563,514.8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459,600,570.23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249,388,085.91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,590,971.5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 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（元）	348,076,403.2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 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7.21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 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### 1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截至 2025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同时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整体环境及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，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决定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2、公司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继续通过科学治理、业绩改善、提质增效、资本运作等多种方式提升内在价值，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加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审计报告；
- （二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记录；

(四)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
(五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**特此公告！**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